

哲學諮商督導養成課程標準

壹、臺灣哲學諮商學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培養哲學諮商督導，協助有志研修哲學諮商專業者，精進哲學諮商實務能力，確保哲學諮商服務品質，依本會《會員及哲學諮商師專業資格認定辦法》相關規範，規劃此課程及內涵標準。

貳、受訓資格：取得哲學諮商師資格後，具三年以上哲學諮商實務經驗。

參、哲學諮商督導養成教育，區分：研習課程與實務實習二個層面。

一、研習課程：30 小時

1. 督導工作的內涵	3 小時
2. 個別式督導實務運作	
(1)針對「個別哲學諮商」	3 小時
(2)針對「哲學諮商團體」	3 小時
3. 團體式督導實務運作	
(1)針對「個別哲學諮商」	3 小時
(2)針對「哲學諮商團體」	3 小時
4. 如何帶領案例研討	3 小時
5. 督導實務演練	12 小時

二、實務實習課程：85 小時

1. 督導現場觀摩與討論	10 小時
2. 個別式督導實習	
(1)針對「個別哲學諮商」	25 小時
(2)針對「哲學諮商團體」	10 小時
3. 團體式督導實習	
(1)針對「個別哲學諮商」	10 小時
(2)針對「哲學諮商團體」	10 小時
4. 案例研討帶領	10 小時
5. 接受督導	20 小時

肆、完成全部課程時數者，得依《哲學諮商督導認證辦法》申請哲學諮商督導認證，通過認證者依《臺灣哲學諮商學會專業證書授與及換證辦法》授與本會「哲學諮商督導」證書。

